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锴 公告编号：2020-005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润福贸易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固锴”或“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润福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福贸易”）计划在2019年11月27日至2020年5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2.75%（其中连续90天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连续90天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2019年11月29日至2019年12月23日期间，润福贸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279,665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后润福贸易持有公司股份29,650,99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07%，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9日、2019年12月26日刊载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苏州固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2019-049、2019-053）。

近日，公司收到润福贸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润福贸易较上述减持预披露公告中披露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润福贸易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29日	7.78元	32,365	0.004%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3日	8.00元	361,000	0.050%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4日	8.02元	27,900	0.004%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5日	8.02元	118,100	0.016%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2日	10.37元	100,000	0.014%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3日	10.20元	197,800	0.027%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6日	10.90元	2,640,000	0.363%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7日	11.04元	800,000	0.110%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18日	11.50元	820,000	0.113%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0日	11.79元	1,400,000	0.192%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3日	12.11元	782,500	0.107%
合计				7,279,665	1.000%

说明：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上述股东所减持股份均属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表中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润福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6,930,660	5.07	29,650,995	4.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30,660	5.07	29,650,995	4.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润福贸易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的减持股数。

3、润福贸易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相关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润福贸易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润福贸易所持公司股份已于2009年11月1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披露的承诺不存在差异。

（2）润福贸易承诺自2017年12月2日至2018年12月1日期间，12个月内不再减持苏州固锝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追加限售股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截至2018年12月1日，润福贸易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4、润福贸易本次减持不存在需遵守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的情形。

5、润福贸易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6、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